

5.1.3 本条适用于集中空调或供暖的各类民用建筑的设计、运行评价。

本条沿用自本标准 2010 年版控制项第 5.2.3 条, 有修改。在冬季无加湿用蒸汽源, 但冬季室内相对湿度的要求较高且对加湿器的热惰性有工艺要求(例如有较高恒温恒湿要求的工艺性房间), 或对空调加湿有一定的卫生要求(例如无菌病房等), 不采用蒸汽无法实现湿度的精度要求时, 才允许采用电极(或电热)式蒸汽加湿器。

本条的评价方法为: 设计评价查阅相关设计文件; 运行评价查阅相关竣工图, 并现场核实。